



八十天环游地球

Bashitian Huan You Diqu

[法] 儒勒·凡尔纳◎原著

谢菲◎编译



二十一世纪少年
文学必读经典

八十天环游地球

[法] 儒勒·凡尔纳 / 原著

谢菲 / 编译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八十天环游地球 / (法) 凡尔纳 (Verne, J.) 原著 ; 谢菲编译 .
—南昌 :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009.4
(二十一世纪少年文学必读经典)
ISBN 978-7-5391-4880-9

I. 八… II. ①凡…②谢… III. 科学幻想小说—法国—近代
IV.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48875 号

八十天环游地球 [法] 儒勒·凡尔纳 / 原著 谢菲 / 编译

策 划	张秋林
责任编辑	林 云 丁 筱
装帧设计	阎 虹
组稿编辑	周向潮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 75 号 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全国各地书店
印 刷	北京尚唐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 ~ 20000 册
开 本	889mm × 1260mm 1/32
印 张	6.75
字 数	12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391-4880-9
定 价	1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 服务热线: 0791-6524997



一部梦想的戏剧

— 苇

这是法国著名科幻作家凡尔纳又一部脍炙人口的小说。

它自从出版后，就一再加印，传播到了世界各个地方。

虽然时代进步了，坐飞机环游地球用不了多长时间，从这个角度讲这部小说已经失去了作者时代的那种轰动效应，但是为什么一百多年过去了，读者还是非常喜欢阅读这部小说呢？

这是因为，它是一部小说，而不是单纯的科学幻想或设想。

它讲述了一个鼓舞人积极向上的故事，塑造了一个千方百计、勇往直前、克服一切困难、一定要实现目标的光辉形象——福克。

在福克所处的蒸汽机时代，只凭火车和轮船，在八十天内环球旅行是一件几乎不可能的事情。但是福克和自己所在俱乐部的人打赌，下定决心要实现这个不可能的目标。下定决心后，他立即带着一个仆人和简单的行装踏上了紧张的旅途。然而他很快就被卷入了伦敦的一桩银行失窃案中，非常敬业的侦探费克斯开始跟着他一起旅行，以便不时设置障碍，等伦敦来的逮捕令到达后立即抓住他。铁路中断了，他就骑大象前进；遇到海，便乘船前进；在美洲，他和印第安人战斗。他只有一个目标，就是在时限到来前赶回伦敦的出发点。最终，在历经千难万险到达伦敦后，却被拿到逮捕令的费克斯侦探逮捕，从而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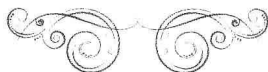
八十天晚了几个小时。后来却弄清楚真正的银行盗贼已经被抓住。福克恼怒之极。但是老天也在帮他，由于他一直向东前进，越过了国际日期变更线，因此比出发时要多出一天时间——这多出来的宝贵一天使他比预定时间早一天回到出发点。

福克胜利了。

这是人类挑战当时运输工具速度的胜利，也是一个咬着牙、排除万难也要实现目标的坚强灵魂的胜利。

在写作技巧方面，这部小说如同一部引人入胜的戏剧，时刻都充满着紧张感和悬念。福克能否在八十天内返回出发点？费克斯侦探还会想出什么样的办法来延缓他的行程？他即使在预定时间能够返回伦敦，但是会不会被当做窃贼抓进监狱？到底谁是真正的窃贼？这一切都让读者充满了期待和疑问，一口气读完，难以善罢甘休。小说还充分利用了对比和衬托的手法，用充满正义感、但是脑子有些糊涂的执著侦探费克斯作为福克实现目标的人为障碍，更加突出了福克不达目标誓不罢休的执著精神。而福克的仆人路路通的存在，则使小说充满了喜剧色彩。这个忠诚而憨厚的仆人身上集中了普通人的许多小缺点，比如缺心眼、大大咧咧、遇事慌乱等，却恰好衬托了福克的智慧和镇定。这三个人物的存在，使得小说自始至终充满了一种幽默与欢快的情调，有效地调和了故事的节奏，让人读来妙趣横生，又不由得为主人公捏一把汗。

目 录



一	斐利亚·福克遇到路路通.....	007
二	路路通以为找到了合适的工作.....	011
三	一场意料之外的打赌.....	015
四	路路通吓得目瞪口呆.....	023
五	伦敦市场上出现一种新股票	027
六	侦探费克斯.....	031
七	护照没能留住福克先生.....	036
八	费克斯的新计划.....	040
九	蒙古号驶向孟买.....	044
十	路路通赤脚逃出神庙.....	049
十一	高价买下大象.....	054
十二	冒险穿越丛林.....	061
十三	惊险的救人行动.....	067
十四	抵达加尔各答.....	073
十五	在加尔各答受审.....	078
十六	仰光号上的相遇.....	085
十七	从新加坡到香港.....	090
十八	抵达香港.....	094

十九	路路通竭力为主人辩护.....	098
二十	路路通失踪了.....	105
二十一	唐卡德尔号遭遇台风.....	111
二十二	路路通被困日本.....	118
二十三	意外的重逢.....	123
二十四	横渡太平洋.....	129
二十五	旧金山的见闻.....	136
二十六	太平洋铁路公司的特别快车.....	143
二十七	路路通听摩门教士说法.....	147
二十八	路路通见识了“美利坚”.....	152
二十九	列车遭到袭击.....	160
三十	福克只是做了他应该做的事.....	167
三十一	费克斯发现了雪橇.....	175
三十二	福克先生再次与命运抗争.....	180
三十三	福克先生回到了欧洲.....	185
三十四	费克斯发现自己错了.....	195
三十五	艾娥达夫人留在了英国.....	199
三十六	“福克股票”又成了抢手货.....	206
三十七	福克先生赢得了什么.....	211



——八七二年，伦敦赛微乐街七号住着一位斐利亚·福克先生。此人似乎没做过什么了不起的事，可他仍然是伦敦改良俱乐部里最引人注目的一名会员——因为他令人捉摸不透。人们只知道他是一位豪爽君子，一位英国上流社会里的绅士，其他的就一无所知了。

当然，有人说他像拜伦，当然指的是脑袋，至于脚，那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他的脚不瘸。他的两颊和嘴上比拜伦多一点胡子，性情也比拜伦温和。

福克也许不是伦敦人，但的确是道地的英国人。你不会在交易所、银行或任何一家商行里碰到他。无论伦敦的哪个港口都从未停泊过船主名叫福克的船只。这位绅士也未有出席过任何一个行政管理委员会的会议，不论是律师公会，还是伦敦四法学会的中院、内院、林肯院、格雷院，都从未听到过他的名





字。此外,他从来不曾在大法官法庭、女皇御前审判厅、财政审计法院、教会法院这些地方打过官司。他既不开办工厂,也不经营农庄,更没有做生意。他既未加入英国皇家学会,也未参加伦敦学会;既不是手工业者协会的成员,也不是罗素学会的会员;诸如西方文学会、法律学会、科学艺术联合会、昆虫学会这样大大小小的社会团体都与他毫无瓜葛。

他只是改良俱乐部的会员,仅此而已。如果有人因像福克这样古怪的人居然也能加入这么有身份的团体而感到惊讶的话,人们就会告诉他:福克是经巴林氏兄弟的介绍入会的。他在巴林兄弟银行存了一笔款子,而且信誉良好,账面上永远有存款,开的支票总是立即能兑现。

这位福克先生是位有钱人吗?这毫无疑问。可谁都说不清他的财产是怎样得来的。至于在金钱方面,福克先生既不挥霍浪费,也不小气吝啬。遇到公益或慈善方面的事,他总是慷慨解囊,甚至还不留名。

总之,没有比这位绅士更不爱交际的了。他沉默寡言,性格更显得古怪,但他的生活是很有规律的,做什么都像是精确计算过一样。这也更引起人们对他的好奇。

地理方面的知识他非常渊博,即使是那些偏远的小地方,他似乎都非常熟悉,往往三言两语就能澄清俱乐部中争论不休的问题,而且事后一般总能证实他的见解是对的。这个人好像什么地方都去过,至少是神游过。因为另一件事也是十分肯定的,那就是许多年以来福克先生根本没离开过伦敦。

对他稍稍有所了解的人都可以证明，除了每天经过那条笔直的马路到俱乐部去以外，他没有在任何地方出现过。

他仅有的消遣就是看报和玩一种叫“惠司脱”的纸牌。这样的娱乐显然很适合他。他经常会赢钱，但他不会把这些钱塞进自己的兜里。他会用作慈善事业的开支。对这位绅士来说，打牌仅仅是娱乐，而且不需要消耗太多的体力，完全符合他的性情。

他没有妻子儿女，也没有亲戚朋友，独自一个人居住，从来没有人来拜访他。他的午餐晚餐都是在俱乐部里吃的，他进餐总是在一个固定的桌位上，时间也非常精确。但他从没使用过俱乐部为会员准备的舒适卧室，晚上十二点整准时回家睡觉。

他的住宅并不豪华，但应该说十分舒适。他就一个仆人，因为主人的生活习惯一成不变，要做的事也十分有限。福克先生对仆人的要求就是一切都按部就班，准确而有规律。十月二日那一天，福克先生辞退了他的仆人詹姆斯·伏斯特，原因是他本该替主人准备好华氏八十六度剃胡子用的热水，但那水却是华氏八十四度的。现在伏斯特正在等候来接替他的新仆人。这人应该十一点到十一点半之间来。

福克先生坐在安乐椅上，双脚并拢像是受检阅的士兵，两手放在膝盖上，挺着胸，昂起脑袋，全神贯注地望着挂钟指针的移动。按照他的规律，十一点半时，他得离家到俱乐部去。

就在这时候，小客厅的门敲响了。





被辞退了的詹姆斯·伏斯特领着一个三十来岁的小伙子走了进来，向福克先生行了个礼。

“你是法国人？叫约翰对吗？”福克先生问。

“我叫若望，但人们都叫我路路通，凭这个外号，就可以证明我天生做事就精明能干。但我是个诚实的人，说实话我干过的行当很多，做过流浪歌手和马戏班的演员，还当过体育教练。最后，我在巴黎成了消防队的班长，扑救过几场惊险的火灾呢。可是，我离开法国已经五年了。因为想尝尝当管家的滋味，就来英国当贴身用人。如今我没有工作，知道您福克先生是大英帝国里最严谨又最爱安静的人，所以就上您这儿来了，希望能在您府上安安静静地吃碗安稳饭，把以往的一切通通忘掉，包括那个路路通的外号……”

“路路通这个外号倒蛮合我的口味，”主人说，“别人已经向我介绍过你的情况。我知道你有很多优点，但你可知道在我这里的要求吗？”

“知道，先生。”

“那好，现在你的表几点了？”

路路通掏出一只大银表，回答：“十一点二十二分。”

“你的表慢了四分钟。不过不要紧，你只要记住所差的时间就行了。好吧，从现在——一八七二年十月二号星期三上午十一时二十九分开始，你就是我的用人了。”

福克先生说完起身，左手拿起帽子，往头上一戴，一声不吭地走了。



福克先生离去后，路路通自言自语地说：“说真的，这位新主人与我在杜叟太太家里看见的那些‘好好先生’一模一样！”杜叟太太家的“好好先生”是蜡人，但除了不会说话，简直与真人没有区别，在伦敦非常出名，经常有人去观赏。

通过刚才短短几分钟时间，路路通已经把他这位未来的主人仔细地观察了一番。此人四十上下，面容端庄，高高的个儿，虽然略微有点胖，但并不影响他翩翩的风度。须发都是金褐色的，宽大的前额非常光滑，连太阳穴上也看不到一条皱纹。面色净白，但并不红润，牙齿则整齐美观。可以看出，此人的修养已经达到很高境界，是属于那种干实事而不喜欢空谈的人。安详、冷静，眼皮一眨不眨，眼珠明亮有神，简直就是那种冷静的英国人的典型。





事实上福克先生正是这样的一种人，生活按部就班，行动精密准确，不会慌慌张张，凡事早作准备。他做什么事都有明确的目的，不会无故朝天花板看一眼，也决不无故做一个手势。他情绪控制得很好，从来没有激动过，也从来没有苦恼过。他是世界上最不性急的人，但也从来没有因迟到而误过事。至于他选择孤独的生活，甚至可以说与世隔绝，也很好理解。因为他觉得与别人交往总会发生争执，从而耽误正事。

而路路通则是个地地道道的巴黎人。他在英国待了五年，一直在伦敦给人当贴身用人，但始终没有找到一个合适的主人。

他是个很正派的小伙子，相貌讨人喜欢，嘴唇稍微翘起，像是随时准备要品尝什么美味，或是亲吻什么人似的，圆圆的脑袋、一双碧蓝的眼睛，也给人一种和蔼可亲的感觉。他红光满面，脸很胖，胖得都能看到自己的颧骨。他身躯魁梧，肌肉结实，力气大得惊人。一头棕色的头发总是乱蓬蓬的，路路通对付它就一种办法：掏出粗齿梳子，“刷、刷、刷”三下就搞定了。

只要稍微用脑子想一想，人们都会怀疑这大大咧咧的小伙子能否与福克先生的脾气合得来。他能有主人所要求的那样百分之百的准确性吗？这个答案只有让实践来检验。人们知道，路路通青年时代曾经历过一段流浪生活，现在他希望安定下来，休养生息。所以当他听人夸奖英国人严谨的作风

和冷静的绅士气派，就跑到英国来碰运气了。可是他运气不佳，先后换了十户人家，遇到的都是脾气古怪的人，喜欢到处冒险、四海为家。这显然不合路路通的口味。这时候，他听说福克先生要找一个用人，于是打听了一下关于这位绅士的情况，知道他的生活十分有规律，既不在外面住宿，又不出门旅游，从未远离过住宅，正是路路通想找的主人，所以他找上门来了。

剩下路路通一个人时，他马上把整个屋子观察了一番，发现非常整洁，又非常舒适。这让路路通很开心，对他来说这屋子就是个舒适的蜗牛壳。路路通很快就在三楼找到了指定给他住的房子。这间房子挺合他的心意，里头还装着电铃和传话筒，可以跟地下室和二层楼的各个屋子联系。壁炉上面有个电挂钟，跟福克先生卧室里的挂钟对好了钟点，一秒钟也不差。

“这太好了，一切都让我称心如意！”路路通自言自语地说。

他在自己房间的挂钟上方看到一张注意事项。这是他每天工作的细目，从早上八点钟福克先生起床的时候开始一直到十一点半福克先生去俱乐部吃午饭为止：八点二十三分送茶和烤面包，九点三十六分送刮胡子的热水，九点四十分理发……直到夜间十二点——这位严谨的绅士上床睡觉。所有该做的事，一清二楚通通写在上面。路路通把这张工作表细细地琢磨了一番，并把各种该做的事都牢牢记住了。





福克先生的衣柜装得满满的，各种服装应有尽有。每条裤子，每件上衣，甚至每件背心都标上号码。这些号码同样写在登记簿上。登记簿上还注明：哪天该穿哪一套衣服，哪双鞋子，规定得清清楚楚。

这里没有藏书室，甚至连书都没有一本。对福克先生来说没有必要，因为俱乐部里有两个图书馆，一个是文艺书籍的，另一个是法律和政治书籍的，可供他随意阅览。在他卧室内，有个不大不小的保险柜，制造得非常坚固，既能防火，又可防贼。另外，这里也没有武器，不论是打猎用的，还是打仗用的。

路路通巡视完了之后，情不自禁地搓着双手，乐呵呵地说：“这真是太妙了！这才是我要的差事。福克先生跟我准合得来。他不爱出去走动，做事一板一眼，就像一架机器！天哪，伺候一架机器，我还有什么可抱怨的？”



早上十一点半，福克先生准时离开住宅，右脚迈了五百七十五步，左脚迈了五百七十六步，走进了位于宝马尔大街上豪华的改良俱乐部。

福克先生径直来到餐厅，在他惯常坐的老地方坐下，桌上的刀叉都已摆好了。他从容地吃完午餐，又喝上几杯俱乐部特备的好茶，十二点四十七分离开餐厅步入大厅。侍者马上递来一份还没有裁开的《泰晤士报》，他便将报纸按版裁开。这原本是一件挺麻烦的事，但他的动作却是驾轻就熟。这份报纸他一直要看到三点四十五分，然后再看刚来的《旗帜报》，接着就可以吃晚饭了。

用好晚餐五点四十分，他又回到大厅，专心致志地研读《每日晨报》。

半小时后，一些俱乐部的会员也陆续进入大厅，包括几





位福克的牌友。他们跟福克一样，全是“惠司脱迷”。其中安德鲁·斯图阿特是工程师，约翰·苏里万和撒木耳·法郎丹是银行家，多玛斯·弗拉纳刚是啤酒商，高杰·洛夫是英国国家银行董事会董事。这些人既有钱，又有名望，在名流云集的俱乐部中，也称得上是金融工商界的顶尖人物。

“洛夫先生，”多玛斯·弗拉纳刚开口道，“那件盗窃案到底怎么样了？”

“提它干什么，”安德鲁·斯图阿特插嘴说，“到头来还不是银行赔几个钱了结了！”

“我不这么认为，”高杰·洛夫说，“我想这回他会被逮住的。警视厅已经在美洲和欧洲所有重要的港口布置了许多能干的侦探，依我看他已经插翅难逃了。”

“是不是已经有了线索？”安德鲁·斯图阿特问。

“我想先说明一点，那人并不是个贼。”高杰·洛夫郑重其事地说。

“怎么？！偷了五万五千镑还不是个贼？”

“难道还是个正经的商人？”约翰·苏里万也觉得奇怪了。

“《每日晨报》肯定地说他是一位绅士。”福克也插上一句。

他们谈论的是当下英国各种报纸关注的焦点。三天前，也就是九月二十九日，五万五千镑巨款，竟从英国国家银行总出纳员的眼皮子底下被人偷走了。当时，总出纳员正忙着